

###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凌山片区教育局对口帮扶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负责人：胡金海		
资金概况		预算安排：凌山片区2023年48号凌山片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凌山片区2024年越秀区对口帮扶协作资金安排计划表的通知							联系方式：0759-2303589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根据省教育厅关于新一阶段对口帮扶协作精神，自2024年9月起，我区将由与广州市越秀区互派教育支援和跟岗学习。凌山片区2023年越秀区对口帮扶协作—两地人才交流项目。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算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比例 (%)	自评分数	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12		12	达标，已支付完毕	12	12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银行支付手续费等因素适当调整后得分。	1. 专项扶贫项目执行进度（各地市/资金使用单位是否足额的系统填报专项资金）；2. 其他反映当地市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填报专项资金表。	
											1. 专项扶贫项目执行进度（各地市/资金使用单位是否足额的系统填报专项资金）；2. 其他反映当地市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填报专项资金表。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效果	8		8	达标，按规定使用资金	8	8	各业务主管部门根据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监督、整改的，得满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预算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预算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预算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产出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3.34	=100%	100	13.34	13.34	达标，存在区财政资金拨付时效不足的问题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预算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预算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预算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13.33	=100%	85	11.33	11.33	达标	1. 成本控制：自评分数=评价年度预算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成本控制：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未完成指标”、“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成本控制：自评分数=评价年度预算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成本控制：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未完成指标”、“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成本控制：自评分数=评价年度预算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成本控制：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未完成指标”、“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我区教育质量	20	持续提升	逐步提升	1	100	20	达标	1. 社会效益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预算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社会效益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未完成指标”、“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社会效益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预算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社会效益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未完成指标”、“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社会效益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预算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社会效益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未完成指标”、“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合计		100			98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改进措施											

附件1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霞山区 2024 年越秀区对口帮扶协作—两地人才交流项目

评价年度：2024 年

区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湛江市霞山区教育局

填报日期：2025 年 7 月 10 日



## 一、基本情况

### (一) 项目概况。

#### 1. 项目背景

为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教育对口帮扶的工作要求，霞山区与广州市越秀区开展教师双向交流活动，双方各选派 15 名教师（合计 30 人）进行为期一年的支教和跟岗学习。鉴于交流周期较长且涉及异地安置，需妥善解决教师住宿问题。为此，霞山区政府正式启动“2024 年越秀区对口帮扶协作——两地人才交流项目”，将教师住房保障作为项目实施的重要内容予以落实。

#### 2. 实施依据

本项目的实施严格遵循省委、省政府关于教育对口帮扶的工作部署，并依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粤府〔2021〕55 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帮扶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工作的通知》（粤教师函〔2021〕27 号）以及《霞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霞山区 2023 年越秀区对口帮扶协作资金安排计划表的通知》（湛霞府〔2023〕179 号）等文件要求开展相关工作。

#### 3.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主要内容：**为越秀区与霞山区互派的 30 名支教及跟岗教师提供住宿保障，具体包括租赁符合需求的教师公寓并支付相关房租费用，以及相关交流活动。

**实施情况：**经实地考察，分别在越秀区和霞山区遴选了符合

公对公转账要求且房源充足的公寓。项目内容包括：在学期初为交流教师提供租车接送服务，并组织开展相关交流活动。实际支出总额为 48.28 万元（其中房租及交流活动费用超出原项目 30 万元预算），超额部分已通过调整 2024 年越秀区对口帮扶协作资金中的湛江霞山（越秀）科创中心建设项目资金予以解决。

## （二）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 1. 总体目标

在评价年度内，通过为两地交流教师提供完善的住宿保障和配套服务，有效解决了跨区域支教跟岗教师的实际困难，确保交流教师能够安心从教、专注教学，有力促进了越秀区与霞山区之间的人才交流与教育协作。

### 2. 阶段性目标

为了确保总体目标的实现，我们制定了以下阶段性目标：在评价年度初，完成教师公寓的选址与租赁协议签订工作；在项目执行期间，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履行房租款项的申请、审批及拨付程序，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及时到位。

综上所述，霞山区 2024 年越秀区对口帮扶协作—两地人才交流项目在评价年度内设定了明确的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并严格按照计划执行。

##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包括自评对象、范围、评价指标体系和标准、评价方法、自评工作组织等。

本次绩效自评以“霞山区 2024 年越秀区对口帮扶协作—两地

人才交流项目”为评估对象，重点围绕项目实施过程、专项资金使用效益以及支教教师保障成效三个维度开展系统性评估。通过建立科学的评价指标体系，全面客观分析项目执行效果与产出效益，旨在为后续帮扶工作的提质增效提供数据支撑和决策参考。

### 三、绩效自评结果

#### （一）自评结论

通过系统化的绩效评估表明，霞山区 2024 年越秀区对口帮扶协作—两地人才交流项目在实施周期内实现了预期目标，取得了显著成效。具体体现在：项目实施流程规范高效，财政资金使用严格合规；切实解决了跨区域交流教师的住房保障问题，有效提升了教师队伍的稳定性；项目社会效益显著，为区域教育协作发展提供了示范样板。评估结果显示，该项目各项绩效指标均达标。

#### （二）自评分数与等级

根据我们制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经过自评工作组的认真评估和打分，霞山区 2024 年越秀区对口帮扶协作—两地人才交流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评定等级为优。

具体评分情况如下：

过程：在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方面成效显著，专项资金执行率达 100%，资金使用规范，项目管理流程严谨高效，全面达成预期绩效目标。但存在区财政资金拨付时效性不足的问题。（得分 18 分）

产出：项目在质量管控、实施时效及成本控制等关键指标方面总体表现良好。（得分 40 分）

效益：显著提升了我区教育教学质量，有效促进了区域教育水平的整体提升。（得分 40 分）

综上所述，霞山区 2024 年越秀区对口帮扶协作——两地人才交流项目绩效表现突出，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满分 100 分），绩效等级评定为“优”。下一步，我们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健全项目管理长效机制，优化工作流程；二是强化资金绩效管理，提升使用效益；三是深化帮扶协作内涵，为促进区域教育均衡发展和人才队伍建设作出更大贡献。

####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 （一）资金投入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在评价年度内，霞山区 2024 年越秀区对口帮扶协作—两地人才交流项目在评价年度内预算执行情况良好。项目原计划投入 30 万元以上（不设上限），实际到位资金 48.28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充分保障了支教教师租房及人才交流需求。资金管理严格执行“先审核、后拨付”机制，由区财政部门统一划拨，确保专款专用。预算指标及时下达各执行单位，资金分配与项目进度保持同步，实现了预算执行与项目实施的良性互动。

2. 资金执行情况。在财政资金拨付时效方面存在一定滞后，项目虽已于 8 月与公寓方签订合同并安排教师入住，但相关房租及交流费用共计 48.28 万元直至 11 月才完成支付。这种资金拨付的延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支教教师的工作稳定性。待资金指标下达后，我区已严格按照财政审批程序及时完成支付和报销工作，实际支出符合预算管理规定，资金使用规范有效。

3. 资金管理情况。在资金管理方面，我们建立了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包括资金申请、审核、拨付、使用、监督等各个环节。这些制度不仅确保了资金的合法合规使用，还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率。

综上所述，霞山区 2024 年越秀区对口帮扶协作—两地人才交流项目在资金投入方面表现良好，资金到位准确，资金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力。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结合项目实际，可从总体和分用途分析项目使用绩效）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 产出数量：本项目共选派 30 名教师参与交流（越秀区、霞山区各 15 名），圆满完成既定人员交流目标。通过为全体交流教师统一安排住宿等配套保障措施，有效解决了异地任教教师的后顾之忧，为其安心从教提供了必要的工作生活保障。

(2) 产出质量：资金支付严格按照审核程序进行，确保了资金使用的准确性和公正性。

(3) 时效：为确保教师顺利开展工作，项目组于新学期开学前已完成全部教师公寓的统筹安排工作，通过提供设施完善、环境舒适的住宿条件，切实保障了交流教师的基本生活需求，为其安心投入教学工作创造了良好条件。

(4) 成本：项目成本控制得当，资金使用效率高。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经济效益：虽然项目本身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但通过

为两地教师安排了住宿，教师队伍稳定，间接促进了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有助于他们更好地投入到社会服务和教育中，为社会创造更多价值。

(2) 社会效益：项目显著提高了两地支教跟岗教师的社会满意度和幸福感，增强了他们的归属感和认同感。同时，项目的实施也体现了政府对教育事业的重视和对教师的关怀，有助于提升教育行业的整体形象和地位。

(3) 生态效益：项目未直接涉及生态环境问题，但通过提高教师的生活水平，间接促进了他们对生态环境的关注和保护意识。

(4) 可持续影响：项目的实施为两地教师提供生活保障，有助于他们更好地融入社会，实现个人价值。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教师们普遍认为项目解决了他们的实际问题；相关部门也表示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预期目标；社会公众则对项目表示支持和赞赏。

##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主要经验：**建立了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和流程，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和资金的规范使用。加强了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形成了工作合力，提高了工作效率。

**存在的问题：**因涉及到项目的预留额度，需要区府多部门协调，资金不够及时拨付，影响了资金使用效率，偏离绩效目标。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首次开展该项目，经验不足，没能及时向上级部门汇报解决，以致项目完成稍有延后，偏离绩效目标。

## **六、改进意见**

针对上述问题，我们将与区政府、区对口帮扶工作协作工作队、财政相关部门多沟通，保障资金及时到位，确保支付的准确性和及时性。我们相信，在各级领导的关心和支持下，该项目将能够取得更加显著的成效，为两地人才交流带来更大的实惠和帮助。

##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们将根据本次绩效自评结果，及时总结经验教训，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同时，我们将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将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开，接受有关部门监督。